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5—007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策划重大不确定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龙大肉食,证券代码:002726)已于 2015年2月1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2015-003)。停牌期间,公司于2015年3月3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6)。

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中,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有明确进展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5-006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答复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2015年2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003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涉事项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对《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进行了补充和修改,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详见巨潮咨询网《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答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740　证券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5-008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毕立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工作原因,毕立君先生向公司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毕立君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毕立君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毕立君先生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毕立君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毕立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毕立君先生作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编号:2015-016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3000879,发证时间:2014年10月27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5%的比例征收。

特此公告。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5-011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2月1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锂电”)使用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并授权中航锂电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中航锂电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1)。

近日,子公司中航锂电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购买中国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2015年3月6日,子公司中航锂电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向中国银行购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本次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2、理财产品代码:CNYAOKF
3、理财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理财产品起始日:2015年3月6日;
5、理财产品第1开放日:2015年4月23日;
6、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7、预期收益率:4.5%(年率);
8、本金及收益兑付时间:收益支付日或理财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
9、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中航锂电及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11、公司本次使用8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44%。

二、投资风险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中航锂电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1、中航锂电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4年5月12日	2014年9月19日		8,000		131.07
中信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5月16日	2014年8月20日		2,000		23.67
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5月28日	2014年7月8日		3,000		15.53
兴业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6月18日	2014年12月18日		2,000		47.63
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7月16日	2014年11月13日		3,000		49.58
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8月28日	2014年12月26日		2,000		32.87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4年9月24日	2014年12月29日		8,000		96.79
中信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2月26日		3,000		12.08
兴业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4年12月22日	2015年3月26日		尚未到期		尚未到期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8,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1月19日		8,000		24.39
兴业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5年1月29日		3,000		10.48
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2,000	2015年1月7日	2015年3月8日		尚未到账		尚未到账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1月22日	2015年3月6日		3,000		15.37
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5,000	2015年1月23日	2015年3月4日		5,000		23.59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1月30日	2015年2月10日		3,000		3.16
中国银行	无	否	保本稳健型	3,000	2015年2月11日	2015年4月23日		尚未到期		尚未到期
合计				60,000	--	--	--	53,000		486.21

五、备查文件

1、备查: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说明书
2、备查: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认购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5-011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28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8	延长化建	2015/4/24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因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和召开日间隔不符合相关规定,为确保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故将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更改为2015年4月22日。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15年3月7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5年4月28日　11点 00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杨凌农业高新产业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611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28日
至2015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8	延长化建	2015/4/22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7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开拓新兴互联网业务,实现主营业务多元化发展,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或“公司”)于2015年3月9日与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牛信息”)及张秉新、沙敬虞、冯秀芳、周一晴、陈正明签订《增资协议》,投资入股恒牛信息,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认购1,000万元出资额,占恒牛信息增资后注册资本的20%。

2、关联关系

天沃科技于2014年8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11月19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等议案,与交易对方张秉新、叶宏曦、利诚(香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酷宝(香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详见公司2014年9月1日、11月4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公告。2014年11月21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文件,并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了第141623号《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如果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大资产重组最终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完毕,交易对方张秉新将持有上市公司重组后14.40%股份。天沃科技增资入股恒牛信息前,张秉新持有恒牛信息出资认缴比例为93.38%,实缴比例为68.38%,为恒牛信息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天沃科技本次增资入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审批程序

2015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应当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张秉新
姓名:张秉新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70219771218****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五一路***号*栋****室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

2、关联方暨交易标的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太和广场2号603室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实收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汪益
经营情况:一般经营项目:服务:信息技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受托企业资产管理,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及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电子产品。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3月9日出具的众会字(2015)第247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恒牛信息总资产32,783.34万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11.57万元,净利润-70.85万元。

天沃科技本次增资前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情况	认缴比例	实缴情况	实缴比例
张秉新	3,735	93.38%	2,735	68.38%
沙敬虞	140	3.50%	140	3.50%
冯秀芳	75	1.88%	75	1.88%
周一晴	30	0.75%	30	0.75%
陈正明	20	0.50%	20	0.50%
合　计	4,000	100.00%	3,000	75.00%

天沃科技本次增资后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情况	认缴比例	实缴情况	实缴比例
张秉新	3,735	74.70%	2,735	54.7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00%	1,000	20.00%
沙敬虞	140	2.80%	140	2.80%
冯秀芳	75	1.50%	75	1.50%
周一晴	30	0.60%	30	0.60%
陈正明	20	0.40%	20	0.40%
合　计	5,000	100.00%	4,000	80.00%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认购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经协商确定恒牛信息每1元出资额对应的增资价格为4元。

四、投资协议的基本内容

1、出资额及出资方式:天沃科技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认购1,000万元出资额,占恒牛信息增资后注册资本的20%。
2、生效条件: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3、出资期限:协议生效后15天内
4、承诺事项:

(1)恒牛信息承诺其资产所有权不存在任何瑕疵,不存在设定担保的情形;没有为任何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重大的或有债务;保证增资前后生产经营秩序的稳定。

(2)在本次增资完成之前,恒牛信息已与重要技术人员或其他重要岗位的人员签订有有效的书面保密和竞业禁止协议。

(3)恒牛信息承诺目前依然是有效存续的,具有按其营业执照进行正常合法经营所需的全部有效的政府批文、证件和许可。

(4)恒牛信息承诺向天沃科技提供的尽职调查资料是真实的,未隐瞒公司业务或财务上的任何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应尽未尽的纳税义务等。

(5)原股东承诺于增资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内实缴剩余1,000万元注册资本。

5、其他约定:

(1)未来若恒牛信息增资,在同等条件下,原股东和天沃科技有权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享有优先认购权(书面确认放弃的除外);若张秉新向任何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为恒牛信息内部股权激励之目的除外),天沃科技有权选择优先购买或以相同的价格和条件按相应股权比例共同向该第三方出售股权。

(2)本次增资完成后,张秉新不得以任何形式自己经营或帮助他人经营与恒牛信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恒牛信息应指定专人在季度结束后30天内向天沃科技提供其未经审计的季度报表;在年度结束后120天内提供年度审计报告。

(4)各方一致同意天沃科技向恒牛信息派驻一名董事。

五、本次关联投资行为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恒牛信息主要运营“658金融网”交易平台(www.658.com),以互联网方式为民间借款人和投资人提供投融资服务,致力于发展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将进入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领域,是公司在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整体战略布局的一部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新兴互联网业务,增强公司的竞争力。通过现有能源工程服务业务与未来互联网业务的并驾齐驱、共同发展,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公司看好互联网金融产业发展的前景,预期未来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的投资收益。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投资金额不大,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初至本次交易发生前,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若前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大资产重组最终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完毕,该交易为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将本次交易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恒牛信息旗下拥有“658金融网”交易平台,以互联网方式为民间借款人和投资人提供投融资服务,致力于发展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公司本次增资恒牛信息进入互联网金融领域,是继收购5173网络游戏虚拟物品C2C交易平台(该收购事项尚未实施完毕)后再一次布局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是公司在互联网信息服务平台整体战略布局的一部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新兴互联网业务,增强公司的竞争力;该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定价为基础,经双方充分协商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有利于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交易价格的确定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利益。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意见;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5、增资协议;
6、审计报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8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5 年 3月 25日召开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5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5 年 3 月25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①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3月25日14:00-16:00;
②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3月24日至2015年3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4日15:00至2015年3月25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议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6. 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20日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山村临江路1号
8.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①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3月20日,于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	议案内容
1	《关于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2015年3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各议案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三、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以上有关证件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和传真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时间:2015年3月23日至3月24日(上午8:00—11:30,下午13:30—17:00,节假日除外)

5.登记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澄杨路20号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 投票代码:362564
2. 投票简称:“天沃投票”。
3. 投票时间:2015年3月25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天沃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362564	化机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1	《关于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1.00

③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委托数量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投资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6. 计票规则:
①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②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7. 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⑤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8. 投票举例
① 股权登记日持有“天沃科技”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564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564	买入	1.00元	1股
362564	买入	2.00元	3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5 年 3月24日下午15:00 至 2015 年 3月25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2.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 “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根据网站服务指引提示填写 “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激活校验号码。
②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操作如下: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1.00	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③ 服务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操作如下:

买入证券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例如3)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在申报5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方可重新申领。
④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和注销等相关业务。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 联系方法:
通讯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澄杨路20号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15631
联 系 人:高玉标
电　话:0512-56797852　0512-58788351
传　真:0512-58788326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0日

附件一: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拟亲自 / 委托代理人_____出席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山村临江路1号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日期:　　年___月____日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见附件二、个人股东见附件三)。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出席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审议《关于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股东:　　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5年___月___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审议《关于投资入股杭州恒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股东(签名):
2015年___月___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4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3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董事会于2015年3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冯全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认真审议研究,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及总经理提名,对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进行调整,情况如下:聘任吴良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同时其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聘任郑敬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同时其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二、会议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及银行结构化存款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舟山六横投资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奉化投资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及银行结构化存款产品